

证券代码：002250 证券简称：联化科技 公告编号：2013—030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7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7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3—031）。

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四届监事会换届改选的议案》，同意股东代表推荐的监

事候选人何禹云先生、潘强彪先生并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选举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王小会先生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 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经股东代表彭寅生先生、鲍臻湧先生推荐，第五届监事会候选人为：

何禹云，男，1951 年 6 月出生，大学，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浙江黄岩橡胶助剂（集团）公司副总经理，临海化学厂厂长、联化二厂厂长、总裁助理。现任联化科技监事长、副总裁。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牟金香女士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潘强彪，男，1977 年 10 月出生，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联化科技医药研发主任、总裁助理。现任联化科技监事、

副总裁。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牟金香女士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